

证券代码：872759

证券简称：玮硕恒基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昆山玮硕恒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昆山玮硕恒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玮硕恒基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0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昆山玮硕恒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独立董事制度》”）等有关规定，作为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2024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发展阶段、资金需求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，兼顾了全体股东的即期和长远利益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本议案，并同意提交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上述议案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及行业、地区的发展水平，有利于调动公司董监高勤勉尽责的意识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本议案，并同意提交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褚克辛、马莉黛、施平

2025 年 4 月 28 日